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8 日发出了公告编号为临 2010-018《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请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00 时起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0 年 4 月 27 日—4 月 2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0 年 4 月 27 日下午 3:00 至 2010 年 4 月 28 日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0年4月21日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出席和列席人员

### 1、会议出席人员：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4月21日深交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和其他管理人员、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 议案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有关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临2010-010《三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议案二、《2010年度公司向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0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0-011。

### 议案三、《关于公司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0-012。

### 议案四、《关于公司与平湖热电厂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

有关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

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与平湖热电厂续签互保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0-013。

议案五、《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六、《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七、《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及2010年财务预算的报告》；

议案八、《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议案九、《公司2009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公司 2009 年年报全文公布于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阅；公司 2009 年年报摘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并公布于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为：临 2010-016，请投资者查阅。

议案十、《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二、议案三、议案四为特别提案，需以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0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

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067；投票简称：“景兴投票”。

3、在投票当日，“景兴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元
议案一	1 元
议案二	2 元
议案三	3 元
议案四	4 元
议案五	5 元
议案六	6 元
议案七	7 元
议案八	8 元
议案九	9 元
议案十	1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0 年 4 月 2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 3、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

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0年4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至2010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增加“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元）的，股东如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了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五、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 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

传真或信函在2010年4月26日17: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来信请寄:浙江省曹桥街道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收,邮政编码:314214(信封请注明“会议登记”字样)。

## **2、登记时间:**

2010年4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

##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5969328,传真:0573-85966983

联系人:姚洁青、吴艳芳

**六、其他事项:**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1、股东参会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

(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